

标段编号： 2510-440300-04-01-90000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川县东江碧道(龙台山段)项目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1、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投标总报价 (万元)	备注
1	龙川县东江碧道 (龙台山段)项目设计	<u>232.7360</u> 万元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4位
		其中： (1) 增值税税率： <u>6</u> %； (2) 不含增值税投标总价： <u>219.5623</u> 万元； (3) 增值税税金 <u>13.1737</u> 万元。	①不含增值税投标总价=含税投标总报价-增值税税金， ②增值税税金=含税投标总报价-含税投标总报价 / (1+增值税税率)

报价说明：(1) 填写此表格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 《投标函》、《投标报价汇总表》相应的价格应一致，如不一致，则以《投标报价汇总表》为准，调整《投标函》中相应的价格。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独立投标或联合体牵头方信息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夏兵
企业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1101	投标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独立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投标
现有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资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联合体分工情况	/		
企业股权关系	1、股东 1：北京林大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5%； 2、股东 2：何倩；持股比例：15%；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逐项提供相关证书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11394602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夏兵

成立日期 2001年09月04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1101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0月2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程设计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144015791

有效期: 至2030年05月12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年05月12日
No.AZ_011689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41190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11394602

法定代表人: 夏兵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城广场(西区) A座1101

有效期至: 至2030年09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9日

投标人承接的最具代表性的园林绿化设计业绩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至施工图;合同金额:591.58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7月11日。
- 2、项目名称:东莞滨海湾新区滨海景观活力长廊东宝公园至龙涌段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设计至施工图;合同金额:241.53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7月18日。
- 3、项目名称: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景观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概念设计至施工图;合同金额:245.76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1月3日。
- 4、项目名称: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方案及初步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方案及初步设计;合同金额:183.76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7月7日。
- 5、项目名称:深圳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景观专项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至施工图;合同金额:43.2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8月4日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评审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1、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

合同编号：SJ20241028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
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及专项评估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
司/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
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

签署日期：2024年7月11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广东省、深圳市勘察设计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于2024年7月1日向设计人发出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中标通知书》，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项目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
- 1.2 项目立项文号：深前海函(2023)465号
- 1.3 项目地点：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大铲湾片区，包含“互联网+”未来科技城DY-02单元及大铲湾北部片区04-07地块。
- 1.4 建设内容：拆除及迁移工程、土石方工程、公园园建工程、公园绿化工程、跨街景观廊桥、配套建筑工程、专项工程（红树林生态修复）、公园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 1.5 建设规模：项目陆域面积共计约19.6万平方米。（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的面积、范围、内容、名称为准）
- 1.6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63589.8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50877.90万元（以主管部门概算批复文件为准）。
- 1.7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 1.8 预计开发周期：暂定约26个月，起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026年12月，具体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加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设计人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设计范围：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项目用地面积约 19.6 万平方米，包含拆除及迁移工程、土石方工程、公园园建工程、公园绿化工程、专项工程(红树林生态修复)、公园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设计内容为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的方案设计深化、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竣工图设计、相关专项评估、其他设计服务等。

说明：范围包含项目内除建筑及跨街景观廊桥工程以外所有的景观工程（详见专用条款 5.3）。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

竣工图编制

专项评估服务：水土保持咨询（含方案设计、监测、验收）、用水节水评估、氨浓度检测、地铁保护安全评估。

其他设计服务：

1. 方案设计深化，施工阶段服务现场配合、竣工验收、结决算配合，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及为配合发包人取得主管部门批复而进行的本项目相关工作等。

2. **需统筹**甲方平行发包的建筑及跨街景观廊桥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海堤工程全过程设计单位工作。**需配合**甲方平行发包详规编制、洪水影响评价、交通影响评价、BIM 技术应用等服务单位工作，提供后续施工招标工作配合服务，施工阶段服务现场配合、竣工验收、结决算配合。

特别说明：

1 专项评估、专项或专篇设计允许分包，本合同价中已包含上述各项常规要求的设计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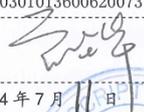
2. 分包需由设计人牵头负责，分包合同主体需包括设计人，如设计人为联合体，应由联合体各方共同与分包人签署合同。分包单位需得到发包人认可确定，具体认可方式按发包人要求执行。部分专项因发包人有特殊设计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利另行委托(如需)。

3. 设计阶段涵盖的专项或专篇设计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5.3 条。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固定总价 /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壹万伍仟捌佰元（¥5915800.00）；增值税率 6%，合同中标下浮率 20.11%。

(签署页)

发 包 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设计人 1：（盖章）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 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11394602
地 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 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 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 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1101
电 话：	0755-88982686	电 话：	0755-83551480
传 真：	/	传 真：	0755-83551365
电 子 信 箱：	/	电 子 信 箱：	/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 分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 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4420150800005000172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2024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7 月 11 日
设计人 2：（盖章）	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6953966(商业登记号)		
地 址：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湾仔 骆客 道 93-107 号利临大厦 1104 室		
电 话：	852 6526 5868		
传 真：	/		
电 子 信 箱：	contact@elandscript.com		
银 行 户 名：	ELANDSCRIPT LIMITED		
开 户 银 行：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账 号：	582 34043580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2024 年 7 月 11 日		

2、 东莞滨海湾新区滨海景观活力长廊东宝公园至龙涌段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专业建设工程)》(GF-2015-0210)

GF—2015—0210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滨海湾新区滨海景观活力长廊东宝公园至龙涌段
工程(初步设计)

发 包 人: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设 计 人: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长沙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设计周期：方案设计及调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设计方案送审稿，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书）：方案设计文件正式评审通过后 1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正式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书，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查手续；

配合服务期：自取得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概算）审批通过之日起，至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备案之日止。

备注：具体开始工作的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或招标人书面通知）开始计算，其中最终勘察及初步设计服务时间以招标人批准的中标人提供的进度计划为准，若项目建设滞后则本合同服务期顺延到合同所有内容进行完成为止。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具体按本合同附件 6 第三、设计费明细计算表内容执行；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壹万伍仟叁佰贰拾柒元柒角伍分（¥2415327.75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鹏飞。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肖洁舒。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

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滨海湾新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设计人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三 份、副本一式 十一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二 份、副本 五 份，设计人执正本 二 份、副本 四 份。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 二 份。

发包人：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900MB2C97134W

地址：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26889937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 间：2022 年 7 月 18 日

设计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



(盖章)

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11394602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

旁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1101

邮政编码：518055

电话：0755-83551365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0001727

时 间：2022 年 7 月 18 日

勘察人：长沙核工业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4184248704F

地址：宁乡县玉潭镇一环北路123号

邮政编码：410600

电话：0731-84831416

传真：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账号：43001560061050000308



3、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景观设计

合同编号: CCCIC(ST)-新溪-A-前期-0042

归档编号:

BLXJG2022257

合 同 书

合同信息概要:

类 别	明 细
合同名称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景观设计公司
合同内容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地块园区、架空层(包括架空层墙面、吊顶的装饰装修设计)、建筑图纸内标示由景观深化设计的全部环境景观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泳池及配套、建筑小品、道路铺装、景观水体、景观照明、地形造型、植物配置、景观给排水管网、配电、背景音乐系统户外家具、雕塑、围墙等有关设计。景观设计总面积约106855.33m ² 。
合同金额	合同价大写: 贰佰肆拾伍万柒仟陆佰柒拾贰元伍角玖分 (¥2457672.59, 含税)
成本分类	前期费用
甲 方	中交(汕头市)置地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11月3日
合同确认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议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业务部门	设计管理部

发包人（甲方）：中交（汕头市）置地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景观设计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景观设计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园林景观工程设计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设计范围、设计阶段：

2.1 名称：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景观设计

2.2 地点：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

2.3 设计范围：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汇湾项目（详见附件4《设计任务书》及相关图纸）园区、架空层（包括架空层墙面、吊顶的装饰装修设计）全部环境景观设计（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游泳池、景观建筑小品、道路铺装、商业铺装、景观水体、景观照明、地形造型、植物配置、景观给排水管网、配电系统、背景音乐、户外家具、雕塑、围墙等有关设计。景观设计面积约106855.33平方米。

2.4 设计阶段：

2.4.1 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乙方需按本合同第4.1条规定提供相应数量的设计文件，各阶段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专业技术规范。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3.1 该项目各阶段设计任务书；
- 3.2 该项目设计基础技术资料；
- 3.3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时，乙方按本合同第4.2条规定相应顺延设计文件交付时间。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 4.1 设计文件及数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成果详见附件5“设计任务书”

(所有的成果文件需加盖乙方公章及资质章)；

- a.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成果 (文本 4 套, 可编辑电子文件 1 份和 PDF 格式 1 份)
- b. 方案设计阶段成果 (文本 4 套, 可编辑电子文件 1 份和 PDF 格式 1 份)
- c. 初步设计阶段成果 (文本 4 套, 可编辑电子文件 1 份和 PDF 格式 1 份)
- d. 施工图设计阶段成果要求 (蓝图 15 套, 可编辑电子版光盘 1 份)

4.2 设计进度

每一阶段的工作周期从乙方收到甲方对上阶段设计成果的书面确认函之日起开始计算, 设计进度详见下表

序号	设计阶段	起始时间	工作周期	备注
1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合同签订后, 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5 天	甲方以书面确认函形式给予乙方确认。
2	方案设计阶段	概念方案设计确认后	20 天	
3	初步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确认后	10 天	
4	施工图设计阶段	方案确认后	30 天	
5	施工现场配合阶段	具体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	

4.3 服务条款

4.3.1 本项目现场服务先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与甲方确认人员名单, 服务次数约为 15 次, 可自由调配, 暂按下列方式分配:

现场勘测: 现场勘测 2 次。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概念方案汇报 2~3 次。

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汇报 2~3 次。

初步设计阶段: 成果汇报 1 次。

施工图设计交底阶段: 设计交底配合 1 次。

现场施工配合阶段: 5 次

如果甲方需要对项目分期, 则服务次数按项目分期分别计算。

4.3.2 在项目过程中, 如为外地企业, 超过上述服务条款服务次数总和, 则由甲方承担乙方出差费用, 甲方仅负责按标准预定的往返机票费或动车等交通费用、住宿费, 不含餐饮费等其他费用, 具体如下:

1) 甲方提供交通费用 (包括经济舱机票或动车、市区交通费用) 和住宿 (每晚费用人民币 500 元以内)。

2) 甲方应支付乙方技术咨询服务费用, 按每人每次 1000 元计算。

第五条 付款金额和方式

5.2 结算方式: 本项目景观面积暂定 106855.33 m^2 。综合单价(含税)包干价, 结算按实际景观设计面积计取, 且不因实际景观设计面积与暂估面积的差异而变更综合单价。

定的义务款项结清之日终止。

16.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内容不可分割的部分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附件 1：廉政管理协议书

附件 2：设计人员名单

附件 3：考核表

附件 4：《设计任务书》

<p>甲方（发包人）：（公章） 中交（汕头市）置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嵩山路南 20 号天澜国际大厦 17F 负责人：杨建刚 联系人：林少丰 联系电话：0754-87072791 电子邮箱：yangjiangang@xmcccccic.com.cn 联系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汕头龙湖支行 银行帐号：44100501040021798</p>	<p>乙方（设计人）：（公章）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朗城广场（西区）A 座 1101 设计总负责人：庄荣 联系人：张颖轩 联系电话：0755-83551480 电子邮箱：436019890@qq.com 联系传真：0755-8355136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08000050001727</p>
--	--

4、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方案及初步设计

合同编号：SJ2023043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GJ）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
新安六路）方案及初步设计

签署日期：2023年7月7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广东省、深圳市勘察设计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向设计人发出 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方案及初步设计 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方案及初步设计

1.2 项目立项文号：2303-440305-04-01-833781

1.3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1.4 建设内容：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长约 1.92 千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绿化（含土壤改良）、电气（含照明系统）、配套管线迁改、水工（含挑台、栈道）、河道清淤、水质及水文监测、构筑物拆除及改造等，建设面积约 10.11 万平方米。

1.5 建设规模：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长约 1.92 千米，建设面积约 10.11 万平方米。

1.6 投资规模：总投资约 12736 万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1.8 预计开发周期：2023-2025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加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设计人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设计范围：

包括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范围内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阶段现场配合（含施工图会审、会签）。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

- ☐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
- ☐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现场设计指导

其他设计服务：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提供完整申报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等内容相关的第三方资料；承办方案、初步设计阶段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有费用；派驻 1 名设计人员，协助前期报批报建工作累计驻场时间不超过 6 个月。

具体设计范围和合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固定总价 /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 1837600 元）

第七条 工作成果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的文件及其份数：

- 7.1 方案设计阶段（含专项设计）：文本（装订成册）8套，有关电子文档2套；
- 7.2 初步设计阶段（含专项设计）：文件8套，电子文档8套；
- 7.3 项目概算文件8套，电子档8套；
- 7.4 施工服务阶段现场配合报告4套，电子档2套；
- 7.5 主要材料样板1套；
- 7.3 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名并盖章之日起 生效。

第九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设计人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 包 人： (盖章) 设计人（牵头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901号

电 话： _____ 电 话： 02155009431
传 真： _____ 传 真： 02155008870
电 子 信 箱： _____ 电 子 信 箱： sunxiaoxi@smedi.com
开 户 银 行： _____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1001256609004679513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张为飞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张为飞

2023年7月7日

2023年7月7日

设计人(成员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

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11394602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

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城广场

(西区) A座 1101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子 信 箱: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名)



2023年7月7日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一般约定

1.1 定义和解释

本合同条款下述定义和解释仅限于本合同使用。

1.1.1 **国家**: 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1.1.2 **工程**: 是指由国家投资、地方筹资、社会配资、利用外资以及其他投资方式建设的工程。

1.1.3 **合同当事人**: 是指发包人和(或)设计人。

1.1.4 **发包人**: 是指本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执行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单位, 或其指定的负责管理建设项目的代表机构, 以及取得该双方(单位)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的发包人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5 **设计人**: 是指其投标书已为发包人所接受, 并与发包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承担本合同工程设计的单位, 以及取得该当事单位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但不包括该当事单位的任何受让人(除非发包人同意)。若设计人为联合体, 则设计人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3-440305-04-01-833781001001

标段名称: 西乡河碧道建设工程前海段(宝安大道-新安六路)方案及初步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83.76万元

中标工期: 工期共约960个日历天, 方案及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阶段设计服务约240天, 施工阶段指导及配合服务约7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06



查验码: 675849104644120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发包人：上海博风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松花江路 2539 号 1 号楼 705 室 邮政编码：200437
联系人： 电话：021-65106602 传真：021-65106670

设计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广场（西区）A 座 1101
联系人： 电话：0755-83551480 传真：0755-8355136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08000050001727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深圳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景观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 2.1 工程名称：深圳光明环境园 PPP 项目景观设计
- 2.2 设计指标：景观设计面积约 2 万平方米，具体以实际为准。
- 2.3 设计内容：深圳光明环境园重点部分景观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
- 2.4 设计标准：乙方设计成果应参照国家设计深度标准及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定执行。同时，乙方成果应达到甲方与本项目牵头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间签订的《深圳光明环境园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以及本项目有关招标文件及设计任务书要求的设计深度。

第五条 本合同收费暂定为¥43.2万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贰仟元整)。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1 年 08 月 04 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单位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姓名	叶枫	所属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作年限	28
执业（注册）资格（如有）	风景园林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	职称证书	风景园林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		
代表业绩	1、项目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至施工图；合同金额：591.58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7月11日； 在该项目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				
	2、项目名称：省道312（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段）生态廊道及道路红线内绿化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设计至施工图；合同金额：2275.69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12月4日； 在该项目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				
	3、项目名称：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概念设计至施工图；合同金额：1696.67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9月28日； 在该项目任职岗位：项目总负责人。 注：业绩资料应能显示该人员是否担任 项目负责人 职务。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评审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86469

学生叶 枫 性别男，一九七五 年
八 月 十 七 日 生，于 一 九 九 三 年 九 月
至 一 九 九 七 年 六 月 在 本 校 园 林 学 院
风 景 园 林 专 业 四 年 制 本 科 学 习，修
完 教 学 计 划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成 绩 合
格，准 予 毕 业。

校(院)长: 贺庆棠

校 名: 北京林业大学

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974169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
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
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
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
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叶枫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5.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城乡控股集团
Company Name 有限公司

编号 1210342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专业名称 风景园林
Speciality

评审时间 2021.11.05
Date of Appraisal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1.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

合同编号：SJ20241028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
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及专项评估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

签署日期：2024年7月11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广东省、深圳市勘察设计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于2024年7月1日向设计人发出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中标通知书》，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项目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
- 1.2 项目立项文号：深前海函(2023)465号
- 1.3 项目地点：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大铲湾片区，包含“互联网+”未来科技城DY-02单元及大铲湾北部片区04-07地块。
- 1.4 建设内容：拆除及迁移工程、土石方工程、公园园建工程、公园绿化工程、跨街景观廊桥、配套建筑工程、专项工程（红树林生态修复）、公园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 1.5 建设规模：项目陆域面积共计约19.6万平方米。（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的面积、范围、内容、名称为准）
- 1.6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63589.8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50877.90万元（以主管部门概算批复文件为准）。
- 1.7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 1.8 预计开发周期：暂定约26个月，起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026年12月，具体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加条款；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 (9)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0)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设计人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设计范围：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项目用地面积约 19.6 万平方米，包含拆除及迁移工程、土石方工程、公园园建工程、公园绿化工程、专项工程(红树林生态修复)、公园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设计内容为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的方案设计深化、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竣工图设计、相关专项评估、其他设计服务等。

说明：范围包含项目内除建筑及跨街景观廊桥工程以外所有的景观工程（详见专用条款 5.3）。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

竣工图编制

专项评估服务：水土保持咨询（含方案设计、监测、验收）、用水节水评估、氨浓度检测、地铁保护安全评估。

其他设计服务：

1. 方案设计深化，施工阶段服务现场配合、竣工验收、结决算配合，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及为配合发包人取得主管部门批复而进行的本项目相关工作等。

2. **需统筹**甲方平行发包的建筑及跨街景观廊桥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海堤工程全过程设计单位工作。**需配合**甲方平行发包详规编制、洪水影响评价、交通影响评价、BIM 技术应用等服务单位工作，提供后续施工招标工作配合服务，施工阶段服务现场配合、竣工验收、结决算配合。

特别说明：

1 专项评估、专项或专篇设计允许分包，本合同价中已包含上述各项常规要求的设计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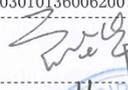
2. 分包需由设计人牵头负责，分包合同主体需包括设计人，如设计人为联合体，应由联合体各方共同与分包人签署合同。分包单位需得到发包人认可确定，具体认可方式按发包人要求执行。部分专项因发包人有特殊设计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利另行委托(如需)。

3. 设计阶段涵盖的专项或专篇设计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5.3 条。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固定总价 /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壹万伍仟捌佰元（¥5915800.00）；增值税率 6%，合同中标下浮率 20.11%。

(签署页)

发 包 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设计人 1：（盖章）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 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11394602
地 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 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 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 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1101
电 话：	0755-88982686	电 话：	0755-83551480
传 真：	/	传 真：	0755-83551365
电 子 信 箱：	/	电 子 信 箱：	/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 分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 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4420150800005000172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2024 年 7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2024 年 7 月 11 日
设计人 2：（盖章）	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6953966(商业登记号)		
地 址：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湾仔 骆客 道 93-107 号利临大厦 1104 室		
电 话：	852 6526 5868		
传 真：	/		
电 子 信 箱：	contact@elandscript.com		
银 行 户 名：	ELANDSCRIPT LIMITED		
开 户 银 行：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账 号：	582 34043580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2024 年 7 月 11 日 Authorized Signature(s)		

附件2 设计人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与人员

表5《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注册证书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叶枫	正高级工程师	风景园林正高级工程师	风景园林
2	咨询顾问负责人	张谦	/	美国景观师协会会员 香港城市设计学会会员	景观专业
3	风景园林专业负责人	池慧敏	高级工程师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园林景观
4	咨询顾问总监	Anantsorarak Vorrarit	/	/	景观专业
5	园林负责人	张明	高级工程师	园林高级工程师	园林
6	工程技术总负责人	王涛	高级工程师	建筑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建筑景观
7	绿化专业负责人	徐艳	高级工程师	园林高级工程师、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	园林
8	园建专业负责人	黄明庆	高级工程师	建筑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建筑景观
9	建筑景观设计	资清平	中级工程师	建筑景观设计师	建筑景观
10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周亿勋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排水
11	电气专业负责人	何伟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电气
12	建筑专业负责人	章锡龙	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筑
13	结构专业负责人	方拥生	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1-253645003001

标段名称: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专项评估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标价: 591.5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5-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6-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7-01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s representative.

查验码: 495838766903141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省道 312（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段）生态廊道及道路红线内绿化设计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或职称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叶枫	院长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第十一届中国（郑州）国际园林博览会园博园设计
其他人员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叶枫	院长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第十一届中国（郑州）国际园林博览会园博园设计
项目副负责人	徐艳	副院长	园林高级工程师	滨湖新区道路品质提升工程项目设计
项目副负责人	周璇	分院执行院长	建筑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省立绿道 2 号线(淘金山二线巡逻路段)提升绿道项目
园林植物专业负责人	陈菁珏	经理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工程师	海南琼海市机场路提升改造项目
园林工程专业负责人	周璇	分院执行院长	建筑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省立绿道 2 号线(淘金山二线巡逻路段)提升绿道项目
建筑专业负责人	章锡龙	副总建筑师	建筑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深圳湾滨海休闲带西段设计项目
建筑专业负责人	罗奕	主任	建筑景观设计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第十一届中国（郑州）国际园林博览会园博园
结构专业负责人	方拥生	结构总工程师	结构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石岩湖绿道一期（A 段）景观提升项目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周亿勋	分院院长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横琴新区环岛北片主、次干路市政道路工程（景观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电力电信专业负责人	何伟	电气与景观照明执行总工程师	电气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	惠州大道东至机场路沿线城市风貌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
预算专业负责人	周廷春	分院副院长	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玉律温泉园路环境提升项目

副本

GF—2015—0210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专业建设工程)

项目名称：省道 312（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段）生态廊道及道路红线内绿化设计

发 包 人：郑州市园林局

设 计 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发包人：郑州市园林局

(盖章)



承包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章)



签约代表：

(签字)

冯屹东

签约代表：

(签字)

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311394602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工人路 170 号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城广场（西

区）A 座 1101

邮政编码：450000

邮政编码：518055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张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张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3551480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551365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ht@blysz.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01508000050001727

时 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 间：2020 年 11 月 27 日

附件 6:

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一、设计费总额: 本项目招标时投资估算为 125773.06 万元。 工程投资约 102508.45 万元, 其中道路红线内工程投资 约 13805.58 万元, 生态廊道工程投资 约 88702.87 万元, 中标确认的费率 2.22%, 则设计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 2275.69 万元, 其中道路红线内设计费 约 306.48 万元, 生态廊道设计费 约 1969.21 万元, 该价格作为该项目前期付款基本依据。

二、设计费总额构成: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省道312（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段）生态廊道及道路红线内绿化设计方案评审文件和你公司于2020年8月7日提交的方案评审的技术文件，经方案评审委员会按照方案评审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推荐你单位为设计方案排名第一的单位。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与招标人郑州市园林局联系签订合同。



2020年8月14日



2020年8月14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编号:DSEC-2020-26

项目名称	省道312（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段）生态廊道及道路红线内绿化设计		
中标内容	本项目为省道312（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段）生态廊道及道路红线内绿化设计，设计长度约31公里（不包括六堡村至七堡村景观示范段，已由所在区实施），设计范围分为道路红线内绿化（宽12m×1+2m×2+1.5m×2）和生态廊道绿化（两侧各宽约57m）。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风景园林、服务建筑、园路、附属小品、监控照明、给排水、停车场等市政配套设施设计，涵盖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如需）、所有专业的专项施工图设计及驻场服务等项目全周期的全部工作。		
中标投标报价（费率）	大写：百分之贰点贰贰 小写：2.22%		
设计周期	方案设计30日历天；方案设计优化调整30日历天；初步设计30日历天（如需）；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120日历天（或9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叶枫	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0902001100058号
代理机构	河南东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
说明：	1. 方案评审通知书对招标人和入选单位具有法律效力。 2. 本方案评审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中标单位、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3.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设计）



G 202109-023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

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DD-P-NSLD01-SJ-21034

发包人（甲方）:	<u>华润（深圳）有限公司</u>
设计人（乙方）:	<u>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u>
业主方（丙方）:	<u>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u>

2021年【9】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艾姿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业主方(丙方):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概况: 大学城绿道北侧起于龙华环城绿道雨林秘境(阳台山森林公园内),南侧止于大沙河上游段(长岭陂地铁站),全长约21.4公里,主线13km,支线8.4km。该项目为大学城绿道南山段,主线11.2公里,支线5.7公里。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森林防火道路、森林防火瞭望、林火阻隔、森林防火通信、建筑(含森林防火指挥中心兼预警监测信息中心,森林防火物资基地,森林防火防灾科普教育中心)、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配套服务设施、水土保持、地质灾害等工程。最大桥梁单跨跨度约40米,总长约150米。项目总投资为57175万元。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设计周期: 730日历天(以项目实际推进情况为准)

投资规模: 57175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100%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1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2.1.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2.1.5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2.1.6 市委、市政府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2.1.7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2.1.8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全部设计工作分以下六个阶段完成：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招标及现场施工配合与竣工图编制（审核、盖章等）。

2.2.2 乙方还须提供服务范围包括：

乙方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连接地块的过街连廊及地下通道的设计（乙方资质受限而不能承担的除外，若此部分工作量较大，则合同双方再另行协商）。

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配合相应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配合工作。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甲方拟另行直接聘请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完成相关设计工作的，乙方仍应履行相应责任，且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价款中，具体责任分工详见第 2.2.3 条。

2.2.3 顾问责任分工如下表：

专业 \ 阶段		阶段					招标及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建筑、室内方案至施工图（含园建、绿化、给排水、海绵城市、幕墙、结构、机电、消防、人防、标识、灯光、岩土、生态等）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机电设备咨询（含消防、人防）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2.2.4 概念设计阶段（详见附件三：设计任务书）：

2.2.4.1 景观概念设计

公园景观及绿化、灯光夜景、城市家具、雕塑小品、公园内桥梁、标识系统等。目标：对场地现状进行

提供。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按成本价且不超过现行深圳市政府有关收费标准收取晒图费，但属于供各类审查会、研讨会、专家评审会使用的设计中间成果和报建图纸，乙方无偿按要求及时提供，业主不另支付制作费用。

2.7.3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确保能够被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2.7.4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2.7.5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 (*.doc)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dwg) 格式，彩色透视图采用*.TIFF 格式、*.jpg 格式或*.pdf 格式。

2.7.6 乙方的设计成果均需经甲方书面确认，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设计成果不能作为设计费用结算的依据。

2.7.7 乙方须配合业主后期宣传活动需要，项目竣工后需向甲方提供专业摄影照片一组，包含项目中重要景观、建筑、室内节点等，数量不低于 20 张。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 3 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业主方及时支付设计费，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RMB1696.674052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元伍角贰分），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最终设计费以审计机构审定价为准。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及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税收，并包括乙方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收或者行政收费等费用。

乙方知悉，业主方资金的拨付有赖于政府部门的审批、付款，乙方同意，如因政府部门原因导致业主方资金支付迟延，业主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应继续不中断履行本合同。乙方知悉，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已充分考虑此项风险，业主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业主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设计成果不能通过甲方及业主方评审 3 次以上的，业主方有权不予支付此阶段的费用，解除合同并另行聘请其他合格的设计单位。

3.1.3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及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的评审意见，进行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可能因项目报审、业主方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上述价款包括乙方拟聘请的境内外专业顾问公司的服务费用。

若乙方团队中包含境外团队，并将其境外设计人员的出入境记录报告中国内地政府税务当局。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因本合同任务在境内停留时间超过 183 天，乙方负有向中国内地政府缴

(本页无正文)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委托代理人：
电话：+86-755-8609 8126
传真：
邮政编码：

乙方(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塘朗车辆段旁塘朗广场(西区)A座1101
法定代表人：叶枫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551480
传真：0755-83551365
邮政编码：518000

乙方(联合体成员一)：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1051号海翔广场9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290304
传真：0755-26419270
邮政编码：518067


乙方（联合体成员）：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8-83311861
传真：028-83311442
邮政编码：610081

丙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3109号南山城管大楼
法定代表人：张玉庆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460291
传真：0755-86034570
邮政编码：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1年9月28日

附件一：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

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叶枫	男	110108197508172211	硕士	项目负责人	/	/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2812097	项目总负责人
2	蒋华平	男	610113196903030154	本科	规划设计	注册城乡规划师	GH20056100102	园林高级工程师	600592756	项目负责人
3	肖洁舒	女	320102196606303226	本科	景观设计	/	/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2066355	项目总师
4	资清平	男	440304197802277411	本科	景观设计	/	/	建筑景观设计工程师	604379711	项目总师
5	徐艳	女	362531197907150021	博士	景观设计	/	/	园林高级工程师	609527644	项目总师
6	王涛	男	46003119710706121X	专科	景观设计	/	/	建筑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2812106	项目总师
7	路遥	男	421003197811232615	硕士	景观设计	注册城乡规划师	GH20184405334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600423121	规划专业负责人
8	马怡馨	女	64010319690811152X	本科	景观设计	/	/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600592748	绿化专业负责人
9	董明中	男	421023198303040032	本科	景观设计	/	/	园林景观设计工程师	615497114	园林专业负责人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60001001

标段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设计)(二次)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696.674052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13



查验码: 164890682231238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5、拟派项目设计团队人员情况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社保月份	备注
1	叶枫	项目总负责人	风景园林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	风景园林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	2025年1月至10月	/
2	林敏洪	设计项目负责人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2025年1月至10月	/
3	张郁文	园林助理工程师	园林助理工程师	园林助理工程师	2025年1月至10月	/
4	章锡龙	建筑负责人	建筑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筑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2025年1月至10月	/
5	何伟	电气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2025年1月至10月	/
6	周亿勋	给排水负责人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2025年1月至10月	/
7	陶少军	建筑结构负责人	建筑结构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建筑结构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2025年1月至10月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 叶枫

<p>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p>	 <p>姓名 Name 叶枫</p> <p>性别 Sex 男</p> <p>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8</p> <p>工作单位 Company Name 中国城乡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p> <p>编号 Number 1210342</p>
--	---

<p>系列名称 Category 工程系列</p> <p>资格名称 Competent for 正高级工程师</p> <p>专业名称 Specialty 风景园林</p> <p>评审时间 Date of Appraisal 2021.11.05</p> <p>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章)</p> <p>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p>	<p>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p>
---	--

2. 林敏洪



粤高职称字第 1803001014208号

林敏洪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景观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二日



3. 张郁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郁文
身份证号：35082119960216004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560071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章锡龙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27日
-2025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章锡龙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09月08日

注册编号：20104410968

聘用单位：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5月21日-2027年05月20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章锡龙

签名日期：

2025.6.27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1日

5. 何伟



6. 周亿勋



7. 陶少军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照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3874号

陶少军 于二〇一七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五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结构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陶少军

证书编号 S12441076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25771

发证日期 2012年10月17日

投标人园林绿化类项目荣获的设计奖项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北中轴四园及连廊功能完善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一标段；奖项名称：广东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奖三等奖；获奖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园林学会；获奖时间：2022年11月；

2、项目名称：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奖项名称：广东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二等奖；获奖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园林学会；获奖时间：2022年11月；

3、项目名称：惠州植物园一期建设工程；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规划设计奖）；获奖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风景园林学会；获奖时间：2021年11月；

4、项目名称：中央商务区五顶茂岭山二期景观工程总承包；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规划设计奖）；获奖人：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风景园林学会；获奖时间：2021年11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 第十一届中国（郑州）国际园林博览会园博园设计



2. 省立绿道2号线（淘金山二线巡逻路段）改建工程设



3. 惠州植物园一期建设工程



4. 中央商务区五顶茂岭山二期景观工程总承包

